

## 投稿须知

1. 《建筑技术》创刊于1970年，国内外公开发行，是我国建筑科学类的重要核心期刊和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是获得全国优秀科技期刊评比一等奖、国家期刊奖和中国期刊方阵“双高”称号的期刊。

2. 本刊是以配合国家重点建设任务，贯彻建筑技术政策，推广建筑科技成果，交流建筑管理经验，促进我国建筑业的科技创新和建筑管理现代化为办刊宗旨，突出实用性、先进性，兼顾学术性、信息性和资料性，以专辑与专栏相结合为特色的专业技术类期刊。

3. 本刊主要读者对象是：土木建筑施工、设计、监理、科研单位以及建筑制品生产单位和建筑设备安装单位的科技人员；大专院校土建专业师生；建设单位和基建部门的有关人员。

4. 本刊设有以下专辑：地基与基础设计、施工技术；混凝土和预应力混凝土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与应用；钢结构工程设计、制造与安装施工技术；新型模板、机具、脚手架研制与应用；防水材料与防水设计、施工新技术；装饰新材料与装饰装修施工新技术；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技术；建筑节能与环境保护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工程质量控制、监测与事故处理；既有建筑的技术改造与处理。常设专栏有：工程实例、施工技术、建筑结构、试验研究、建筑材料与制品、建筑机械与设备、建筑技术问题研讨、建筑新技术讲座、建筑新信息等。欢迎作者投寄上述专辑和专栏内容的文稿，特别欢迎下列内容的论文：

- (1) 建筑业10项新技术的研究和施工实践的新进展；
- (2) 各分部分项工程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究和工程应用；
- (3) 高大精尖工程、新技术工程、重点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实例；
- (4) 省(部)级以上建筑科技攻关课题或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的研究成果；
- (5) 专项建筑技术国内外发展情况调研或考察的综述与述评；
- (6) 建筑技术新政策、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的讲介、论证与研讨；
- (7) 现代施工组织与项目管理的研究和实际应用；
- (8) 施工生产疑难技术问题的调研、试验、论证与分析。

### 5. 来稿要求和注意事项

5.1 文稿力求中心突出，结构严谨，论点明确，数据可靠，内容科学、先进、实用，文句简明、通顺，语法、名词、术语、标点符号、物理量符号、计量单位及公式计算正确，题、文、图、表互相呼应。专论、调研、综述一般不超过8000字，选题范围较小的其他文稿，宜控制在5000字（包括图表）以内。

5.2 文稿题名要求明确、贴切、简练、醒目，准确反映文稿的中心内容和主要信息，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字。文稿题名下面应署作者姓名、工作单位名称、所在地邮政编码和省市名，并提供工作单位使用的英文名称。署名作者的人数和顺序由作者自定，本刊有关文稿处理及稿酬事项均与第一作者联系。每篇文稿应给出 50 字以内的第一作者简介，包括下列内容：姓名（出生年-），性别（民族一汉族可以省略），籍贯或出生地，职称，职务，单位，荣誉称号，主要科技成就或研究方向，电话，传真或电子邮箱。上述内容是否全部或部分刊出，由作者自定。文稿课题如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基金资助，请于文末列出基金名称及编号。

5.3 文稿应提供 100~300 字摘要，内容包括目的(主题范围)、方法、结果和结论，突出创新发现、关键性论点和数据。在摘要下面应写出 3~8 个关键词。关键词应精选能代表全文中心内容、与主题概念关系最密切的单词或术语，尽量使用有关主题词表提供的规范词。欢迎作者提供相应的英文题名、摘要和关键词。

5.4 来稿文体要符合本刊惯用的体例，按事物客观过程和逻辑次序安排文章段落。文稿各部分可加分层标题，并按 1, 1.1, 1.1.1……分列层次，分层标题下如有并列项，可用序数(1), 1) 表示。同层标题要呼应，句式、风格应一致。

5.5 文稿内容一般不应与国家颁发的现行国家规范和行业技术标准相抵触。引用技术标准必须查对原文，确实可靠，所用专用名词和术语应是规范用语，建议采用本社制定的统一用词选用标准中规定的用词，并应前后一致。

5.6 文稿内公式、图、表和文字叙述中所用物理量名称及其符号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外文符号于文内首次出现时，应将其物理量中文名称交代清楚；所用计量单位一律采用法定计量单位，并以国际符号表达量值，必要时，可在其后用括号加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量值。

5.7 文内插图必须清晰，没有污迹或阴影。插图画法应符合现行国家制图标准。图内文字要端正，外文字符应能辨认出文种、大小写、正斜体、上下角标。每个插图（包括照片）均应有图序、图名。照片稿要求主题突出，图像清晰。

5.8 文稿内表格应主题集中，内容简洁，具有统计、对比、分析价值。表的编排应直观简明，层次清楚，便于查阅，表头栏目应填写齐全。表内所列数据务必核实无误，表内数据之间以及表与文、图之间无矛盾。每个表均应有表序、表名。

5.9 每篇文稿后应列出 3-15 个参考文献。参考文献应是作者阅读过的、公开发表的文献。参考文献应按在正文内首次出现的先后在引文处右上角以加方括号的阿拉伯数字排序，并在文末顺序列出参考文献表。文献如为期刊，其著录项目及符号为：“[序号] 作者. 题名[J]. 刊名, 年, 卷(期): 起止页.”；文献如为图书，其著录项目及符号为：“[序号] 著者. 书名[M]. 版次(第 1 版不列). 出版地: 出版单位, 出版年. 起止页(选项).”。文献著录项目及符号应符合《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7714-2005) 的要求。

5.10 投稿请点击杂志社官方网站 (<http://www.jzjs.com/>)，进入“建筑技术”界面，以作者身份注册、登录，即可进行在线投稿。文字稿请用 word 格式，工程图片用 dwg 格式，实物图片用 jpg 格式，以附件形式上传。请牢记注册信息，以便随时登录网站查询稿件状态信息。

5.11 如确需通过邮局邮寄，请将文稿单面打印在 A4 白纸上。形状近似、不易辨认的外文、数字、符号以及主体字符带有角标时，应用铅笔旁注文种、大小写、正斜体、上下角标等。文稿中图、表应与正文相呼应，紧接在引出该图或表的文字后面并应写清楚图（表）序、图（表）名、图（表）注等。全文应统一在每页右上角编页码。来稿不论刊用与否，一律不退稿，请作者自留底稿（本社推荐在线投稿方式）。

5.12 投稿时请务必由论文的撰写作者进行投稿，并填写作者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以便取得联系。

5.13 本刊作者署名以原稿为准，所投稿件一经录用，不得增加或减少作者，不得随意更换作者顺序。

5.14 投稿时可在该所投稿件的署名作者中指定一名作者作为该稿件的通讯作者，不得指定该稿件署名作者以外的人员为通讯作者；若未指定通讯作者，则视同第一作者为该稿的通讯作者。

6. 来稿请勿一稿多投，仅在学术会议上进行交流者可不在此限，但请在来稿时说明。

7. 本刊不与任何中介机构合作，请投稿作者务必填写真实、有效信息，并严格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诚信，若涉及学术不端行为，一经查实，本刊一律将原稿作退稿处理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8. 本刊收到稿件后将随即编号、登记、送审。编辑部将在收到稿件之日起 45 天内将审定结果通知作者。如果作者投稿后 2 个月尚未收到编辑部录用与否的通知，或收到录用通知（或修改稿寄回）后 5 个月内该稿尚未刊登，作者可选择另投他刊，另投他刊先请通知本刊编辑部注销该稿件，以免造成一稿多投。

9. 本刊反对抄袭剽窃。凡抄袭他人作品投寄本刊，一经发现，将予以公开曝光。

10. 本刊编辑部对来稿有删改权。为避免差错，本刊实行付印前送作者校核制度，作者应对校样认真校核，对存在的差错予以改正。

11. 文稿质量是本刊录用稿件的首要标准。来稿一经刊用，按版面计算稿酬。稿酬和期刊样本将在文稿刊出后 1 个月内寄出至第一作者。稿酬包含本刊在相关数据库收录时被点击费用。

12. 本刊已被国内外多家数据库全文或摘要收录。如作者不同意收录，请在投稿时声明。

13. 未经本刊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本刊内容以牟利，否则本刊编辑部有权依据我国著作权法追究其法律责任。转载或摘录本刊论文应注明出处，并按规定支付作者稿酬。